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秉扬科技”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秉扬科技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3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石英砂采购	6,000.00	3,887.45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计石英砂采购增加
合 计		6,000.00	3,887.45	

注：上表中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审计报告数据为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概述

名称：乐山太中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太中”）

注册地址：四川省乐山市沐川县黄丹镇里坪村六组

法定代表人：胡桐江

实际控制人：胡桐江

主营业务：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矿物洗选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

售；建筑材料销售

注册资本：2,689.84 万元

（二）关联关系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广袤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袤新材料”）直接持有乐山太中 19.98%的股份并对其形成重大影响，乐山太中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加强对日常关联交易的管理，公司对广袤新材料与乐山太中在 2023 年度发生的购买石英砂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交易金额将不超过 6,000 万元（含税）。

以上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交易定价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履约能力

乐山太中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稳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乐山太中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基于双方合作的协同效应及市场实际情况确定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客观公允。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由关联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充分考虑双方合作的协同效应及市场情况确定交易定价，价格确定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会造成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将由广袤新材料与乐山太中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

围内签署，确定各自的权利义务关系。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广袤新材料收购乐山太中 19.98%股权后，保障了公司石英砂产品供应的稳定性。本次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持续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范围，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实现资源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客观公允，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

六、本次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的要求，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于本次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李皓

李 皓

陈国星

陈国星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6 日

